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6 ）年度

芷江侗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部门（单位）名称		芷江侗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部门（单位）职责		目标1：保质保量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 目标2：认真完成市妇联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维护好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儿童事业的发展。 目标3：做好巾帼志愿者服务等各类活动，引领广大妇女群众做文明人，开展各类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增强妇女儿童的法治意识，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联合其他职能部门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增强妇女群众的致富能力，引领广大妇女积极参与经济建设，为助力“三城一中心”作出贡献。							
年度履职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解释	评（扣）分标准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工作会议次数	≥	1	次	全年完成召开工作会议不低于1次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否则按实际值/计划值*指标分值计分。	
			开展活动次数	≥	2	次	全年完成开展活动次数不低于1次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3分，否则按实际值/计划值*指标分值计分。	
			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	4	次	全年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次数不低于4次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否则按实际值/计划值*指标分值计分。	
		质量指标	会议参与率	≥	90	%	全年会议参与率90%以上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否则按实际值/计划值*指标分值计分。	
			活动完成率	≥	90	%	开展活动完成率90%以上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4分，否则按实际值/计划值*指标分值计分。	
			宣传教育活动完成率	≥	90	%	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完成率90%以上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4分，否则按实际值/计划值*指标分值计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定性	2026年12月31日前		考核整体工作完成时间	按计划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得7分，每推迟10天扣1分，扣完为止。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妇女干事创业的斗志和热情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4分，效果一般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为妇女儿童提供更多更好服务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4分，效果一般得2分，否则不得分。	
			增强妇女群众致富能力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4分，效果一般得2分，否则不得分。	
			女两癌的早诊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4分，效果一般得2分，否则不得分。	
			患家庭的医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4分，效果一般得2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党建带妇建工作机制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可持续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2.5分，效果一般得1分，否则不得分。	
		提高妇女儿童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可持续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2.5分，效果一般得1分，否则不得分。	
		促进妇女事业发展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可持续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2.5分，效果一般得1分，否则不得分。	
		提高妇女健康保障水平	定性	效果明显		考核部门履职对可持续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得2.5分，效果一般得1分，否则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儿童满意度	≥	90	%	妇女儿童满意度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	24	万元	反映部门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否则按实际值/计划值*指标分值计分。	
业务股室审核:		绩效股审核:						

填表人: 刘艳琴

联系电话: 18174553052

填表日期: 2025.12.15

单位负责人: 廖彩云

说明:

指标名称: 一级指标, 主要分为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分为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属于成本指标)和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属于产出指标)以及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属于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属于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是对指标含义的简要描述, 要求简洁明确、通俗易懂。如“房屋修缮面积”、“设备更新改造数量”、“验收合格率”等。

指标值类型: 指标类型为定量(“≥”、“>”、“=”、“≤”、“<”上述五个符号之一)或定性。

指标值: 指标类型为定量时, 只能填写数字。指标类型为定性时, 不受限制。

度量单位: 为数字后字符, 如“个”、“所”、“只”、“%”等。指标类型为定量时可填, 指标类型为定性设置为空不可填

指标解释: 是三级指标名称的概念性定义, 反映该指标衡量的具体内容、计算方法和数据口径等

评(扣)分标准: 填写指标完成情况评(扣)分标准, 参考以下几种赋分情况。

1. 直接赋分。主要适用于进行“是”或“否”判断的单一评判指标。符合要求的得满分, 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同时设置及格门槛。主要适用于量化的统计类等定量指标。具体可根据指标目标值的精细程度、数据变化区间进行设定。

定量指标按比例赋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如: 完成率小于60%为不及格, 不得分; 大于等于60%的, 按超过的比重赋分, 计算公式为: 得分=(实际完成率-60%) / (1-60%) × 指标分值。

3. 按评判等级赋分。主要适用于情况说明类的定性指标。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档次, 并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 满意度赋分。适用于对服务对象、受益群体的满意程度询问调查, 一般按照区间进行赋分。如: 满意度大于等于90%的得10分, 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 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 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